

(66349)

方志编纂学入门

高 海 编 著



山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印



方志编纂学入门 目 录

前 言

第一编 方志的发展和方志学的形成

第一章 方志和方志学的起源

第一节 方志和方志学…………… (4)

第二节 方志的起源…………… (5)

第二章 方志的发展

第一节 从秦汉到隋唐以前的方志…………… (7)

第二节 隋唐时期的方志…………… (9)

第三节 宋代的方志…………… (10)

第四节 元明的方志…………… (12)

第五节 清代的方志…………… (14)

第三章 方志学的形成

第一节 章学诚对方志的研究…………… (17)

第二节 章学诚对方志学的贡献…………… (18)

第三节 方志学的形成…………… (20)

第四章 民国以来的方志和方志学

第一节 民国年间的方志和方志学…………… (23)

第二节 建国以来的方志和方志学…………… (24)

第五章 为创立新方志学而努力

第一节 整理旧方志…………… (27)

第二节 普修新方志…………… (28)

第三节 为创立新方志学而努力…………… (29)

第二编 对方志的认识

第一章 编志和写史的关系

- 第一节 编志和写史相同的地方…………… (32)
- 第二节 编志和写史不同的地方…………… (33)
- 第三节 编志和写史的密切关系…………… (35)

第二章 方志的性质和种类

- 第一节 方志的性质…………… (39)
- 第二节 方志的种类…………… (39)

第三章 方志的体例

- 第一节 方志体例的演变和发展…………… (42)
- 第二节 对新省志体例的设想…………… (44)
- 第三节 对新城市志体例的设想…………… (47)
- 第四节 对新县志体例的设想…………… (50)

第四章 方志的特征

- 第一节 方志的地方性…………… (54)
- 第二节 方志的连续性…………… (55)
- 第三节 方志内容的广泛性…………… (57)
- 第四节 方志内容的可靠性…………… (58)
- 第五节 方志内容的具体性…………… (59)
- 第六节 方志的时代性…………… (60)
- 第七节 方志的科学性…………… (61)
- 第八节 方志的人民性…………… (63)

第五章 方志的作用

- 第一节 便于党政机关掌握历史情况…………… (65)
- 第二节 便于地方干部结合历史实际研究现实

	问题·····	(66)
第三节	方志有利于加强备战, 保卫地方安全···	(67)
第四节	方志为科学研究和科学技术的发展提供 重要资料·····	(68)
第五节	方志有进行社会教育推进精神文明建设的 作用·····	(70)
第六节	方志对旅行、游览、观赏、考察等方面 的引导作用·····	(71)
第七节	新方志便于继往、识今和开来·····	(72)

第三编 新方志的编纂

第一章 新方志的编纂一定要以历史唯物主义 为指导思想

第一节	新方志要揭示社会发展规律的具体 表现·····	(74)
第二节	新方志必须明确地反映生产力与生产关 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发展 关系·····	(75)
第三节	新方志要体现人民群众是历史的主人···	(76)

第二章 资料的来源

第一节	文字资料·····	(78)
第二节	实物资料·····	(80)
第三节	“口头活资料”·····	(81)

第三章 资料的征集

第一节	搜集和查阅文字资料·····	(84)
第二节	搜集和考察实物资料·····	(85)

第三节	调查和采访“口头活资料”	(86)
第四章	资料的整理	
第一节	编号登记和建卡归类	(87)
第二节	摘要复印和汇编资料	(88)
第五章	资料的核实	
第一节	通过对各种文字资料的排比对证、分析 研究进行核实	(90)
第二节	通过调查访问和实地实物考察进行 核实	(91)
第三节	通过知情者和各界人士进行核实	(92)
第六章	编纂过程中的一般要求	
第一节	要有编纂提纲,不要条理混乱	(95)
第二节	要实事求是,不要主观臆断和虚夸掩 饰	(96)
第三节	要辩证地看问题,不要片面地下论断	(97)
第四节	要继承和创新,不要守旧泥古,不要割 断历史,不要苛求前人	(98)
第五节	要详今略古,不要“统合古今”	(99)
第六节	要以著述为主,不要编成资料汇编	(101)
第七节	要有分析、鉴别,做到去舍谨严,不要 “有闻必录”	(103)
第八节	要全面地历史地评价人物,不要为生人 立传	(104)
第九节	要集思广益,不要闭目塞听	(105)
第十节	要反复修改,不要一成不变	(106)
后叙		(108)

前 言

我国收藏方志首屈一指，又是方志学的发源地。世界各国中，任何国家的全国性或地方性的文献记录，也没有我国方志这样悠久、完备而丰富。我国历史悠久，有着极其丰富的文化遗产，方志就是这些宝贵遗产的一部分。据《中国地方志联合目录》统计，共有八千多部地方志，它是我国的一门传统学问。早在周代就有方志的名称，两汉时期以后，方志多称为图经、图记，并且增加专门“记人”一种体例。隋唐以后，“图”的地位和作用显著缩小，“经”的比重越来越大。北宋时期的《大中祥符图经》，可谓集图经之大成，而且以“志”命名的方志数量已有显著的增加。到了南宋时期，以“图经”为名，大大减少，以至屈指可数了。这时，“述地”、“记人”两种方志体例汇合起来，成为一种新的体例，并且又增加“大事记”专篇，使方志进入成熟阶段。元明清时期，方志更向这方面发展，不仅方志数量越来越多，方志内容越来越完备，方志质量越来越高，而且方志学也由清代章学诚创立。民国以后，各地虽也修了不少志书，但是全国性的兴修地方志，实际上已经中断。

现在，世界各国普遍重视地方性的文献记录，日本、美国、苏联、欧洲以及澳大利亚等许多国家和地区，不仅重视本国和本地区的文献记录，而且还保存了我国的大量方志，不少汉学家已在这方面进行了多年的研究工作，如苏联的各个图书馆，特别是省立图书馆，对于地方志的收集和典藏，都是专门分类的。日本的汉学家对我国的方志已经研究了五十多年。美国犹他洲家谱学会保存我国5400多部地方志和数千

部家谱。柴泽民大使到那里去访问，人们送给他两件礼物，一件是《闻喜县志》，另一件是《柴氏家谱》，因为柴泽民大使是闻喜人。

我们的党和国家领导人，对于地方志一直是很重视的。早在1941年《中共中央关于调查研究的决定》中就规定，要“收集县志、府志、省志、家谱，加以研究”，并提倡撰写“名人列传”。建国后，毛主席、周总理多次提倡整理和编修地方志。1956年，原科委社会科学规划委员会十二年哲学规划草案中提出了编写地方志的任务，并在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成立了地方志小组，于1958年10月间起草了《新修方志体例草案》。后来科委的社会科学部分并入中国科学院，地方志小组也转到中国科学院，成为“中国科学院地方志小组”。但是，六十年代初，这一工作刚开始不久，就被“文化大革命”所中止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我国伟大的历史性转折，地方史志工作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新形势。1981年7月25日至8月1日在山西省太原市召开的“中国地方史志协会成立大会暨首届地方史志学术讨论会”，对编纂新方志，创立新方志学起到了誓师、动员的作用。正如会议纪要中所说：“这次大会是建国三十二年来，全国地方史志工作者第一次团结欢聚，进行学术成果与工作经验交流的盛会。这次大会为继承民族文化传统，编修出一批具有我们这个时代特点的新型地方史志，进行了一次大动员，将为我国地方史志的研究、编修、教学、出版事业的发展，写下新的篇章”。

笔者本是普通中学历史教师，视野狭窄，见识浅陋，水平很低，因多年来编写本县志略，参加了“山西省第二次地方志编纂工作会议”，有机会受到了全国许多著名学者的教诲，深受启发。为了迎接全国各地大编方志的大好形势，不

避开乖露丑，写出《方志编纂学入门》，分上、中、下三编，上编简略地介绍方志的发展和方志学的形成，中编谈了谈对方志的认识，下编浅谈新方志的编纂。文中谬误不少，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高 海

一九八二年四月

第一编 方志的发展和方志学的形成

第一章 方志和方志学的起源

第一节 方志和方志学

“方志”是什么？从来没有准确的定义，也没有具体的解释。前代的学者说：“志者，记也。”意即文字记录或记载事物的一种史书。如说“方志”或“地志”，即是“地方志”或“四方志”的简称。方志之名，最早见于《周礼》。《周礼·春官》中说：“外史掌四方之志”。较为具体的则是《后汉书·西域传》中所提的“二汉方志”。当时，不仅有方志之名，而且方志的著作也是相当的繁多了。从周、秦、汉到现在，历时两千数百年，每个朝代都有大量的方志出现。这些方志，虽有多种名称和种类，但普通方志，上自一国，下迄县镇，多是以“志”为名的。

“方志学”又是什么？从方志学中的学字来看，它是专指学科、学理、学术或学说的，顾名思义，我们也不难理解“方志学”是指有系统理论的方志科学的。我国的方志学，学术界公认是明末清初的顾炎武奠基，清朝乾隆嘉庆时期的章学诚首创。章学诚对方志的性质、内容、体例和作用等诸方面的系统论述，并且对于方志的编纂进行了相当进步的革新，从而开创了研究方志的专门学问。从此以后，方志的体例更加谨严，内容更加全面，这当然与方志理论的指导是分

不开的。适应编纂方志、研究方志的日益发展的需要，研究和创立方志学，便正式成为一门学科。

看来，方志和方志学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方志是记载自然、社会和人文等各方面、内容极其广泛的一种地方性的史书；方志学是指系统地研究方志的历史发展和方志编纂的理论。方志的大量出现，为方志学的创立提供了条件，方志学的创立又推动了方志编纂工作的发展。

我国编修方志和研究方志的优良传统应当继承和发展。但是旧时代的方志和方志学都因历史的条件和阶级的局限性，不能适应我们今天社会主义新时代的需要，这就需要我们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观点和方法，承前启后，破旧立新，既要编纂社会主义新方志，又须创立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新方志学。

第二节 方志的起源

关于方志的起源问题，历代史志学者的说法是不大一致的。

有认为“最古之史，实为方志。”早在周代，已有掌管“邦国之志”的“小史”，又有掌管“四方之志”的“外史”，所谓“四方之志”，就是当时诸侯国的历史。据《孟子》、《庄子》、《墨子》所称，孔子周游列国，看到了“百二十国宝书”，这些列国宝书，也称“百国宝书”，即地方史书。孟子所说：“晋之乘，楚之梼杌，鲁之春秋，其实一也。”这些史书，就类似后来的地方志，具有地方志的雏形，距今已有两千多年了，可惜都已失传，无从考察其体例和内容。

有认为“方志”是从舆地学科即地理书演变而成的，最

早的方志和地理书，从内容上看，是很难截然分开的。我国最古的地理书是春秋战国时期的《禹贡》和《山海经》。《禹贡》记述黄河、长江一带的山脉、河流、土壤、物产，田赋、交通和少数民族的分布情况。《山海经》也是和《禹贡》同一时期的地理名著，其中记有四方、邦国等志。后来，班固写了《汉书·地理志》，为地理志开创了完善的先例。这些地理书，就类似后来的地方志，是后来地方志的雏形。

与上述不同的看法，是有些学者把史书和地理书中同后来方志体例、内容更近似者，视为方志之源。东汉建武年间袁康、吴平等人所撰的《越绝书》，记述春秋战国时期越国地方（今浙江和江苏一部分地区）的历史沿革、城邑建置、山川、人物、生产情况和风俗习惯等内容，与后世方志的内容很相近。所以，不少学者认为它是方志之始，是后来方志的雏形。

还有的学者如谭其骧教授认为“史”与“志”不同，东汉的《越绝书》、《吴越春秋》、晋代的《华阳国志》，与隋唐以后的地方志不同，是地方史。不过地方史的渊源确乎也可以追溯到汉朝，从《华阳国志·巴志》里看到，东汉桓帝时巴郡太守但望的疏文里提到了《巴郡图经》，可见已有“图经”。图经就是一方的地图加上说明，图就是地图，经就是说明，这就是方志的前身。

以上几种说法，都是很有道理的。看来，一门新学科的诞生，往往不会是突然出现的，而是在相当长的过程中逐渐形成的。这也说明，在遥远的古代，方志和历史、地理等学科的关系，是极其密切的，是难以截然分开的，因为各自的侧重面和特点，不仅不太突出，而且经常出现互相牵涉，混淆不清的情况。

第二章 方志的发展

第一节 从秦汉到隋唐以前的方志

秦汉时期，我国的方志有了初步的发展，究其原因，一是全国各地的生产事业发展，生产门类增多，有的地方还出现不少专门供贵族享受的特殊性产品；二是秦代开创的郡县制已相当巩固，那些“守土治民”的官吏为了加强对地方的控制，需要方志书籍作为参考；三是科技，文化、地理、军事、测绘、机械、历史等各门学科都有杰出的成就，推动了方志的编纂工作。

据史书记载，秦末刘邦军进入咸阳之后，“（肖）何独先收秦丞相御史律令图书藏之”，刘邦“具知天下厄塞、户口多少强弱处，民所疾苦者，以（肖）何得秦图书也。”可惜这些图记都已亡佚了。从西汉时期开始，方志书籍大致可分为两类：一为述地、一为记人。

述地一类是方志的主流，撰述的人多，书名也很多，除前面提到的《巴郡图经》、《越绝书》（以述地为主）等书外，现在传世的尚有《三辅黄图》和《三秦记》等，虽属辑本，大体还可略见一斑。《三辅黄图》仅记三辅宫观、陵庙、明堂、辟雍、郊畴等事，记载的范围不广。《三秦记》则兼及山川、都邑、宫室等。据《隋书·经籍志》记载：“（汉）武帝时，计书上于太史，郡国地志固亦在焉，史迁所记，但述河渠而已。其后刘向略言地域，丞相张禹，使属朱贡条记风俗，班固因之作地理志。其洲国郡县山川夷险时俗之异，经星之分，风气所生，区域之广，户口之数，各有攸叙，与

古《禹贡》、《周官》所记相埒。”从这段记载中可以看到《史记·河渠书》和《汉书·地理志》资料的来源，多是利用郡国地志的。此后，据《三国志》记载，诸葛亮曾为永昌郡编《哀牢图谱》“以赐夷”。《隋书·经籍志》载，三国吴顾启期撰《娄地记》一卷，惜已不传了。晋统一中国后，“文帝乃命有司撰《华阳国志》、记巴蜀的事迹，始于开天辟地，终于永和三年。晋挚虞撰的《畿服经》系全国性的区域志。南齐陆澄所纂的《地理书》，是一部有149卷的巨著，是汇总《山海经》以来160家的著作而成的。由于这一较长时期著作众多，陆澄还未能尽行汇集，到了南梁时，任防又增补了84家，另编成252卷的《地记》。据朱士嘉先生讲，两晋南北朝时期，湖广地区学者编修了三十多种地方志，以“图经”居多，间称“记”或“地记”，而不以“志”命名。从山西省来讲，隋唐以前的方志地记，有《上党国记》、《上党记》、《代都略记》、《三晋记》等。

至于记人一类，《隋书·经籍志》中说：“后汉光武始诏南阳撰作风俗。故沛、三辅有耆旧节士之序，鲁、庐江有名德先贤之赞，郡国之书，由是而作。”据史念海教授讲，当《隋书》撰修时，所谓《沛国耆旧传》和《三辅耆旧传》都已先后佚失，故《隋志》皆不著录。《隋志》著录有《鲁国先贤传》二卷，为晋大司农白宝撰，当是后来所作，非汉时旧著。《隋志》又著录不著撰人的《庐江七贤传》二卷，据姚振宗考证，说是“七贤当是先贤之误”，这两卷书也当是东汉相传之旧。《隋志》在这几部书之外，还列了一些洲的耆旧传和先贤传，虽然说是“郡国之书”、却统称之为杂传，别为一类，和地理书并列，显示其中还有歧异的地方。《隋志》所列诸书中，有圈称的《陈留耆旧传》，周斐的

《汝南先贤传》、陈寿的《益都耆旧传》、虞预的《会稽典录》。刘知几说这部分书为“所谓郡书”。所谓郡书，当然是指方志了。周斐、陈寿、虞预皆魏时人，已是圈称的后辈。圈称时所谓耆旧传和先贤传一类著述的体例已经定型，周斐、陈寿、虞预诸人都是祖述前哲旧规，不见得有什么创举。诸家著录皆以耆旧传、先贤传以及人物志列在杂传类中，实际上，都应该属于方志的范围。只是述地、记人各有不同，形成了不同体例的方志的一种。

第二节 隋唐时期的方志

隋唐时期，中国在当时世界上是以繁荣富强和文化发达著称的国家，开始出现“盛世修志”的情况。隋唐中央政权有了诏令全国修志的制度。在《隋书·经籍志》这部目录书当中，就著录了比较多的地方志书。《隋书·经籍志》地理类叙：“隋大业中（605—617）普诏天下诸郡，采其风俗、物产、地图，上于尚书。故隋代有《诸郡物产土俗记》一百五十卷，《区域图志》一百二十九卷，《诸州图经集》一百卷，其余记注甚众。”《诸郡物产土俗记》、《区域图志》和《诸州图经集》几部志书，不论在体例方面或是内容方面，都较以前有很大的进步。

唐朝李世民称帝后，其子李泰纂《括地志》五百五十卷，李世民赞许说：“博采方志，得于旧闻；旁求故老，考于传信；内殫九服，外极八方，简而能周，博而尤要，度越前载，垂之不朽。”并且明确规定：“职方氏掌天下之地图，凡地图命郡府三年一造，与版籍偕上省，圣朝因之，有闰年之别。盖城邑有迁改，政事有损益，户口有登降，不可以不察也。”（《吴郡图经续记》朱长文序）于是不仅有当

朝的史官、名臣亲自撰写方志，而且各郡府也相继编写出一大批反映地方的地理、政治、风俗、人物等方面的概貌的地方志。不仅取材较前广泛，而且在详略适中，记叙有法，内容具体等方面，也远非以前志书所能相比。比较著名的有大中年间的《州郡风俗志》，被《四库全书总目》称为“体例亦为最善”的元和年间李吉甫的《元和郡县图志》，杜佑的《通典》等，还有二十世纪初英、法等帝国主义者从敦煌石室盗去的《诸道山河地名要略》、《十道录》、《沙州图经》、《西州图经》、《沙州地志》等，都是传世较古的唐代方志，门类繁多。史学家刘知几的名著《史通》在正史以外，又分了十类，其中郡书，地理书、都邑簿三类就包括了地方志。

当时，除了记人一类的许多志书，如耆旧传、先贤传、名人传、名德传、烈士传外，述地的方志，虽然还多以图经、图记、地记为名号，但开始称之为“图志”或“志”，并且“经”和“志”所占的比重越来越大，图的地位和内容明显缩小，这是方志发展史上的一大进步。从体例和内容方面来看，这一时期的志书，封建统治者为了加强封建中央政权的统治，对人民的财富进行进一步的搜刮，增加了“四方贡赋、建置沿革、因时制度，事迹人俗”等门类。由于过去单纯记载地理方面的志书，开始地理、政事并重，这又是方志发展史上的一个很大的进步。

第三节 宋代的方志

宋朝统治阶级较以前更加重视了地方志的编纂工作。宋太祖开宝四年，即“命知制诰卢多逊、扈满等重修天下图经”没有修成，八年复“诏修订诸道图经”。真宗时“诏诸

道修撰郡乘……邑有志自此始。”徽宗大观元年(1107年)，更由朝廷设置专门的中央修志机构“九域图志局”，“令州郡各编纂以进。”南宋时建都临安(今杭州)，从孝宗到度宗这一百年间，《临安志》曾续修过三次。这个时期国家动荡不安，还要三修《临安志》，可见当时对修志的重视。所以，宋代在修志的组织形式、规模和体例的完备性、内容的充实性方面，都远远超过隋唐。当时，方志不仅官修，而且私撰方志也越来越多，方志的编纂的成就，突出地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述地”和“记人”两种体例汇合起来，成为一种新的体例。北宋时，这种新体例还只是处于试行阶段。宋太宗太平兴国年间，乐史撰的《太平寰宇记》(二百卷)虽较唐代《元和郡县志》有重大的改进，书中又增加了人物、艺文等项目，但仍以古今地理为主。宋真宗时，颁下诏书，命诸路、州、府、军、监，在各地原有图经的基础上，校勘增补，送到中枢，然后再统一体例，重加修定，汇总成书的《祥符州县图经》和神宗时李德刍、王存等编修的以全国范围为撰述对象的名著《元丰九域志》等志书，也还是“述地”为主，地理之外，别无兼顾。朱长文所撰的元丰《吴郡图经续记》，才正式重视了采用述地记人两相汇合的体例。南宋时，两相汇合的新体例已经是相当普遍的了，如王象之的《舆地纪胜》，即可作为典型。王象之自序说：是书“以郡之因革，见之编首，而诸邑次之，郡之风俗又次之，其他如山川之英华，人物之奇杰，吏治之循良，方言之异闻，故老之传说，与夫诗章文翰之关于风土者，皆附见焉。”除此之外，较为著名的尚有绍兴《吴郡志》、乾道《临安志》、乾道《四明图经》、杨潜《云间志》，嘉泰《会稽志》、嘉定

《镇江志》、宝庆《会稽续志》、宝庆《四明志》、淳方定《临安志》、淳祐《玉峰志》、景定《建康志》、咸淳《毗陵志》、咸淳《玉峰续志》等。这时南宋“图经”之名也改称为方志了。如《严州图经》在绍兴年间的刻本改称为《新定志》，即是一例。

第二、述地记人之外，另立专篇，记载发生在一方的大事。据史念海教授考究，在流传于今世的宋代诸方志中，有这样专篇的似乎应数到高似孙在嘉定七年（1214年）所作的《剡录》。其目录的第一项就是《县纪年》。如果以前各志从来没有另立过这样的篇目，则《剡录》这样的创始，实为方志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重要标志。因为这样一来，就使方志初具历代所谓“正史”的规模，也就是说方志因此而成为一个地区的史书，宛如全国有它的一代“正史”一样。历代所谓“正史”是这样三部分组成：一为本纪，二为志（或书），三为列传。本纪为帝王的纪年即朝廷的大事记，志则分别记载当代的典章制度，列传专记人物，有些史书还有表，以补志和传的不足。方志只记一个地区，当然不必写所谓本纪。其实用当代帝王的纪年记载一个地区的大事，论性质还是和本纪相仿佛的地方大事记。至于人物传记，不论“正史”和方志都应该是一样的，体例上不会有多大的差别。除大事记和人物传外，其余部分都仿佛“正史”中的志了。本来方志中述地记人各有专篇，成为一个地区的史书后，志也就多记载典章制度，不完全以述地为限了。自此以后，方志更向这方面发展，越发展内容越全面。

第四节 元明的方志

元朝时期，效法唐代的《元和郡县志》、宋代的《太平